

## **桦林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桦林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于2004年8月16日在公司驻上海办事处举行,会议由董事长吴庆荣先生主持,应到会董事9人,实到董事7人,独立董事吕巍授权委托独立董事吕秋萍代为表决,董事林榕镇委托董事廖玄文代为表决;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双方资产交割确认函 - 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总经理任免的议案》。

鉴于重组的实际,桦林工厂的业务置出桦林股份,为切实保证公司人员独立,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的治理结构,解聘王见智先生的总经理职务,聘任黄文龙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任免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吴光荣先生为内售副总经理、钟应才先生为公司外销副总经理;同时解聘周明权先生的副总经理职务、李玉诚先生的副总经理职务、陆林先生的总工程师职务、丁永涛先生的副总会计师职务。

黄文龙先生仍担任公司的财务总监职务、陈亮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人员任免事项。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议案》。

由于连续三年亏损,2004年5月14日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为维持上市公司的地位,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并获得公

司股东大会通过，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置换，即：以公司的整体资产与新加坡佳通轮胎私人有限公司拥有的福建佳通轮胎有限公司 51%的股权进行置换。

目前，资产置换的绝大多数工作已经完成，4月1日起置换双方开始享有置换资产上的一切权益。这对本公司的业务、资产负债结构及盈利能力等方面产生一系列重大的积极影响。

公司 2004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告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总资产 3,288,789,132.73 元（合并），净资产 235,366,094.95 元，实现净利润 6,071,816.30 元，每股收益 0.0178 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亏损上市公司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实施办法（修订）》第十条、《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第二节等规定，公司符合申请股票恢复上市条件，公司将于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股票恢复上市的申请。

特此公告。

桦林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四年八月十八日

附：吴光荣、钟应才先生先生简历。

吴光荣先生, 45 岁, 中国台湾人, 学历: 工商管理硕士, 曾任内销部副总经理 ; 总经理助理 ; 现任佳通轮胎中国销售总部内销部总经理。

钟应才先生, 51 岁, 国籍: 马来西亚, 学历: 商学院市场营销学士, 曾任马来西亚 FK 轮胎与橡胶公司出口经理 ; 现任佳通轮胎中国销售总部外销副总经理。